

证券代码：002352

证券简称：顺丰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4-003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德控股”）的通知, 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, 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(如是, 注明限售类型)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明德控股	是	52,000,000	1.95%	1.06%	否	否	2024年1月18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融资

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明德控股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(股)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明德控股 ^註	2,661,927,139	54.38%	938,500,000	990,500,000	37.21%	20.23%	0	0.00%	0	0.00%

注：明德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,661,927,13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4.38%；其中直接持股 2,361,927,139 股，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玮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,000,000 股，通过因发行可交换债券而开立的担保及信托专户“明德控股—华泰联合证券—21 明德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”持股 200,000,000 股。上述合计持股数量、持股比例、质押股份数量、质押股份比例，均考虑了明德控股通过深圳市玮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“明德控股—华泰联合证券—21 明德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”持有及质押公司股份的情况。

明德控股所持公司已质押股份及未质押股份不涉及被冻结的情况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明德控股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

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，明德控股将及时通知公司，并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文件；
- 2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